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;
- (二)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9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 出, 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: 根据《公司章 程》第一百一十六条"因发生紧急情况而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,可以不受前款通 知方式及通知时限的限制,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。"的规定,会议召 集人已就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时限向各位董事做出说明:
 - (三)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;
 - (四)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,形成以下决议:

(一)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总裁黄源辞 职的议案》

黄源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,辞去公司总裁及相关的一 切职务。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,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总裁前, 董事会授权公司副总裁任晓威先生代为履行总裁职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22日